

主动公开

# 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文件

顺民社发〔2017〕83号

---

## 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顺德区 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开展2017年贫困 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各有关医院：

为帮助广大贫困白内障患者重见光明，改善他们的社会生活状况，预防残障的发生，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经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共同研究，决定即日起

开展 2017 年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 (一) 报送审批时间

第一批 4 月 20 日前; 第二批 6 月 10 日前完成。

### (二) 费用结算时间

预结算时间: 6 月 5 日前; 最终结算时间: 7 月 15 日前完成。

## 二、申请条件及流程

### (一) 申请条件

1. 本区户籍, 低保、临界低保、五保、城乡三无、孤寡、低收入等贫困家庭对象;
2. 须符合白内障手术要求, 并自愿申请接受白内障手术。

### (二) 所需材料

1. 填写《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资助申请表》(附件 1);
2. 申请人身份证、户口簿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
3. 家庭情况证明材料。其中: 低保、低保临界、五保、城乡三无、孤寡 5 类对象提供所属证件复印件; 低收入家庭对象提供户籍村(居)出具的家庭情况证明。

### (三) 申请流程

申请人到户籍所在村(居)提出申请, 由村居报所在镇街审

核后，报区民政人社局复核。复核通过后，自行到手术特约医院进行手术。

### **三、手术数量**

本年免费复明手术总数量约 120 例。各镇街可组织约 10 名患者进行申请。第一批的实际手术数量未超出总数量时，可在第二批补报（名额在镇街之间进行调剂）；第二批的实际手术数量超过总数量时，可在下一年度按照优先安排（按照年龄大小的顺序排队优先安排）。

### **四、手术费标准及费用解决办法**

**（一）手术费标准。**本次白内障复明手术方式一律采用超声乳化手术和进口晶体，人均限额为 8500 元，含术前检查费、人工晶体、手术费、粘弹剂等耗材费、术后护理费、药费、住院床位费、手术后复查等费用。

**（二）费用解决办法。**白内障手术费用除医保报销、政府其它部门按规定给予报销外的个人自费部分费用在各有关医院提供患者名单及社保部门结算清单后，由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负责将所需资金划拨给各相关医院。

### **五、手术医院**

经批准同意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的患者，自行选择区内 9 家特约医院进行手术，具体手术时间由各镇街人社局通知申请人与相关手术医院预约实施手术。手术特约医院为：南方医科大学顺

德医院、区第二人民医院、北滘医院、乐从医院、龙江医院、伦教医院、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附属杏坛医院、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附属陈村医院、新容奇医院。

## 六、工作要求

**（一）各镇（街）要积极开展宣传发动。**白内障复明手术，是为困难白内障患者排忧解难、造福社会的惠民工程，各镇（街）要积极开展宣传发动，特别要组织好养老机构符合条件的老人进行白内障复明手术；

**（二）各手术特约医院要按时反馈手术费用进度情况。**各手术医院于6月5日前报送《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费用结算表》（电子表格）进行预结算；7月15日前，提供《佛山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住院费用结算单》、《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费用结算表》（附件3）及发票，报区民政人社局残疾人事务科汇总后，送区卫计局办理最终费用结算。

**（三）提升服务水平，做好质量和服务监督。**各特约医院要提升服务水平，保质保量做好复明手术服务工作，严禁使用非法手段诱导患者选择手术医院。各镇街要收集好申请对象反馈的意见，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做好质量和服务监督工作，确保把这项保民生、赢民心的好事办好。申请人如果发现手术医院采用非超声乳化手术和进口晶体的情况，以及使用非法手段诱导选择手术医院，可直接向卫生行政部门举报。

- 附件：1. 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资助申请表  
2. 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资助审批汇总表  
3. 顺德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费用结算表

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顺德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4月7日

联系人：区民政人社局钟采申，电话：22831176  
区卫计局钟永恒，电话：22833402

---

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7年4月7日印发

---